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获悉,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向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和健康”)发出案件受理通知书(2007)津高立民监字第0017号,该通知书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已对协和健康与华北冶金建设公司天津分公司借款纠纷一案提出的再审申请进行立案受理,并要求协和健康按照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行使诉讼权利,履行诉讼义务。

2007年1月26日,协和健康持有的本公司6800万股限售流通股被强制执行拍卖,该公司曾以此次强制执行所依据的天津二中院(2006)二中民二初字第43号《民事调解书》为基础,于2007年2月7日向天津法院提出再审申请,请求撤销《民事调解书》,并对中国华北冶金建设公司天津分公司诉协和健康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进行再审查。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与上海新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上海市仲裁委员会的劳动争议仲裁一案,本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上海市市长区人民法院(2007)长民保字第3号民事裁定书、上海市仲裁委员会(2007)沪仲裁案字第0051号决定书,有关裁定书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 1.根据申请人上海新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申请,上海市市长区人民法院冻结了本公司财产人民币1700万元。
- 2.上海新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7年1月16日向上海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请求裁决本公司向其返还1700万元劳动争议安置费。本公司于2007年2月25日向上海市仲裁委员会请求撤回上海新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要求本公司返还1700万元劳动争议安置费的仲裁请求。上海市仲裁委员会于2007年2月26日作出决定:驳回本公司于2007年2月25日向该会提交的《仲裁管辖异议申请书》。
- 3.有关上海新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劳动争议仲裁案件详见2004年4月28日、2005年1月25日《上海证券报》。本公司将根据上述案件的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望春花
股票代码:6006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开发区黄海路2号10号楼
通讯地址:天津市开发区腾飞5号恬园别墅A5门
财务顾问: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3号通泰大厦B座6层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07年2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中已全面披露了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股份持有人、股权控制权以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春花”)股份。
除本报告书披露之信息外,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望春花拥有权益。

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源投资”)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相关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中冲突。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载列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释义

-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 上市公司:望春花;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公司、德源投资;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北方国际信托: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红筹投资公司:天津红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本次权益变动: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参加由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天津产权拍卖有限公司组织的股权转让的公开拍卖,而获得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68,000,000股股份(占望春花总股本的20.92%)之行为
 - 本报告、本报告书: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公司章程》:《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收购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证券登记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人民币元
-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天津开发区黄海路2号10号楼
 - 3.法定代表人:韩月娥
 - 4.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贰佰万元
 - 5.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亿伍仟贰佰万元
 - 6.营业执照注册号:1201912111537
 - 7.组织机构代码:79498903
 -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9.经营范围:自营企业
 - 10.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农业、工业、制造业、房地产开发业、证券金融业、工商贸易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商务咨询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 11.经营期限: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一日至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 12.国税登记证号码:津国税字120115794989032号
 - 13.地税登记证号码:津地税字120115794989032号
 - 14.股东名称: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张健华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2007年2月14日发出的会议通知,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7年3月1日在北京经济开发区荣昌东街6号本公司二楼6203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亲自出席的董事10名,董事武文安先生因公不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王开印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开印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10名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预算报告;
- 2.审议通过了公司机构改革方案;
- 3.审议通过了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伍亿八千万元人民币,其中向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一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简历附后);
- 5.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简历附后);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焦瑞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聘任之董事会秘书焦瑞芳女士已到退休年龄,董事会对女士多年努力的工作与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焦瑞芳,中国国籍,男,49岁,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原陕西机械学院),印刷机械学士、管理学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孔先生于1982年8月加入北京人民机器总厂(本公司前身)从事产品设计工作,曾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0年6月任北京人民机器总厂试验车间主任;1993年8月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第一、第三印刷机械厂总工程师;1995年6月任北人集团公司第五印刷机械厂厂长;1996年4月至今任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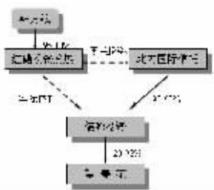
15.通讯地址:天津市开发区腾飞5号恬园别墅A5门
16.邮政编码:300457
17.联系电话:022-66200308 662031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关系及控制关系
1.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天津红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方国际信托持有德源投资15,0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8.68%。北方国际信托是德源投资的名义股东,红筹投资发展为德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韩月娥持有红筹投资发展4,765万股股权,占红筹投资发展总股本的96.10%,为红筹投资发展的控股股东、德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红筹投资发展成立于2006年5月9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韩月娥,住所天津开发区第一大街2号,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农业、工业、制造业、房地产开发业、证券金融业、工商贸易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咨询服务(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红筹投资发展持有天津露龙湾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1,140万股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95%;持有天津红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480万股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49%;持有天津红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490万股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49%。截至2006年12月31日,红筹投资发展总资产为2,536.54万元,净资产为1,002.7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图



3.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德源投资于2006年11月由张健华、杨旭共同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健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万元,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对农业、工业、制造业、房地产开发业、证券金融业、工商贸易进行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以及房地产中介和咨询服务。2006年12月1日,德源投资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7年2月3日,北方国际信托与张健华、杨旭签订《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由北方国际信托受让张健华和杨旭应缴但未实际出资部分的股权,同时承担该部分出资的认缴义务;另外,北方国际信托以自有资金14,200万元出资,将德源投资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5,200万元。天津东润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资本验证,并于2007年2月6日出具了《东润验字[2007]116号《验资报告》》。2007年2月6日,德源投资在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增加注册资本,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红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委托投资协议,红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名义股东持有德源投资的股权。

4.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状况简介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德源投资的总资产为1,984,043.48元,负债合计530.15元,净资产为1,984,043.48元。由于德源投资2006年12月才成立,并且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因此2006年德源投资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为-16,486.67元。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合法经营情况
德源投资自成立以来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姓名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码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
韩月娥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	120105196310072125	天津	无
张健华	董事	中国	120105196009044626	天津	无
赵武军	董事	中国	152524194801070022	天津	无
范慧	董事	中国	120101198402263046	天津	无
福福军	副总经理	中国	120104196704166312	天津	无
孙岩	人力资源部经理	中国	120103196701286411	天津	无

上述人员中,除韩月娥女士在公司控制人红筹投资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外,均未在其他企业担任职务。

上述人员在最近三年内,均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红筹投资发展、实际控制人韩月娥没有直接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决定及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授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07年1月22日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望春花的68,194,419股股份。

二、持股目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已持有通过竞买获得的望春花68,000,000股股份,剩余194,419股股份由于未获得司法解冻尚未过户至德源投资公司名下,除此之外,德源投资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望春花股份的计划。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德源投资持有望春花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前,德源投资未持有望春花的股份。
- 二、有关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
1.裁定的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裁定的日期:2007年2月6日
3.案由:中国华北冶金建设公司天津分公司诉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由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6)二中民二初字第43号民事调解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未按约定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中国华北冶金建设公司天津分公司于2006年9月27日向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4.裁定书的主要内容: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中的(2006)二中执字第331-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被执行人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45)境内法人股68,000,000股的冻结;将被执行人和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45)境内法人股68,000,000股过户到受让人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名下。
5.拍卖机构名称:天津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6.拍卖事由: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被执行人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望春花的68,194,419股境内法人股予以拍卖,拍卖所得价款用于偿还被执行人所欠申请执行人的债务。
7.拍卖时间:2007年1月26日
8.拍卖结果:买受人德源投资以壹亿伍仟贰佰万元人民币的最高价获得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望春花的68,194,419股境内法人股股权,并当场签订了拍卖成交确认书。
9.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权转让共68,000,000股股份已于2007年2月9日在证

券登记公司办理了过户手续,德源投资共持有望春花的68,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92%,为望春花的第一大股东。

三、本次拍卖股份的权益限制情况
德源投资本次竞买协和健康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望春花的68,194,419股境内法人股,在拍卖中被司法冻结,在竞买成为受让人后,其中68,000,000股股份已经过户到德源投资名下,此部分股权不因股权分置改革而受到相关上市流通限制(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上市挂牌交易)外,不存在被质押、冻结及任何其他权利的限制,剩余194,419股股份仍被司法冻结。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支付资金总额
德源投资此次竞买望春花股权须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5,200万元人民币。
二、资金来源
德源投资此次竞买望春花股权的资金为合法的自有资金。
德源投资在本次权益变动中所涉及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望春花及其关联方情况。

上述资金的支付或交付方式
根据天津产权拍卖有限公司关于望春花境内法人股《竞买规则》约定,德源投资于2007年1月24日向天津产权拍卖有限公司交纳了保证金500万元。2007年2月6日,通过竞买望春花股权成为买受人,上述保证金中310万元作为支付款(剩余190万元作为拍卖费用支付给天津产权拍卖有限公司),并付清了余款14,890万元。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对望春花主营业务的变更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望春花目前的主营业务进行改变或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在未来的几年中,德源投资将进一步整合望春花现有资源,突出主营业务,做大做强生物医药产业,干细胞产业,形成品牌优势和市场份额。

二、对望春花重大资产、业务的处置及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尚无在未来12个月内对望春花进行重大资产或业务处置的计划,未有对望春花进行资产重组的计划。

三、对望春花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改变
2007年2月15日,德源投资已向望春花董事会提出了《关于更换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监事的提案》,提议更改望春花部分董事和监事,德源投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望春花(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变更董事和监事人员。德源投资与望春花其他股东之间就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不存在任何合同或类似安排。

四、对望春花公司章程的修改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将根据实际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无需修改望春花的公司章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并无可能对撤回收购望春花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对望春花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改变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并无在此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望春花现有的员工聘用计划作改变的计划。

六、对望春花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并无修改望春花分红政策的计划。

七、其他对望春花业务和重组结构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除条件成就外,德源投资拟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扩大公司规模提高市场份额。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并无其他对望春花业务和重组结构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望春花独立性的影响
1.本次权益变动前,德源投资持有望春花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德源投资持有望春花68,000,000股股份,占望春花总股本的20.92%,为望春花的第一大股东。德源投资成为望春花的第一大股东后,仍将保持望春花的资产完整、人员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
2.本次权益变动对望春花的独立经营能力无实质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望春花仍将在生产经营和知识产权方面保持独立。

三、关于关联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前,本公司与望春花截至本报告书提交日前24个月内无关联交易行为。

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望春花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严格执行相应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红筹投资发展主要从事农业、工业、制造业、房地产开发业务等领域从事股权投资管理业务,望春花目前主要从事干细胞储存保管业务、纺织贸易业务,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与望春花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了避免今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以及作出承诺,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望春花产生同业竞争的风险;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将使其管理、控制和/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望春花产生同业竞争;德源投资及其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承诺本公司运营过程中,如果取得、控制与望春花相同或相似业务的资产时,将及时向望春花通报有关情况,并与望春花协商采取有效措施公平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第七节 与望春花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望春花及其关联方的交易
德源投资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自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与望春花无重大关联交易。
二、与望春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德源投资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望春花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没有进行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望春花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对拟更换望春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补偿或类似安排。
四、对望春花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德源投资没有对望春花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类似安排。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望春花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德源投资不存在买卖望春花上市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等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望春花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德源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望春花上市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买卖望春花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前6个月,德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红筹投资发展、实际控制人韩月娥不存在买卖望春花上市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天津东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东南审字[2007]382号审计报告。德源投资的有关财务信息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表					
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4,157.76	短期借款	68	
短期投资	2	1,899,885.73	应付薪酬	69	
应收账款	6		应付福利费	73	432.40
其他应收款	7		应付股利	74	

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证券代码:600806 证券简称:S 交科技 编号:临 2007-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共计1872.8365万股向方案实施股权分置日流通股A股股东(不含S股)执行股份支付,支付股票对价比例为每10股流通股A股获付2.7股股份。
2.A股流通股股东实际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A股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3月5日。
4.A股限售期:2007年3月7日,本股股份不计入限售期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5.自2007年3月7日自公司A股解禁后,公司将A股股票简称由“S 交科技”改为“交大科技”。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和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2月1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2006)180354号《关于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并经2006年12月22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1月30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2007)133号《关于同意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的批复》。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1.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所持公司股份共计1872.8365万股向方案实施股权分置日流通股A股股东执行股份支付,其中:A股限售股支付1108.0386万股,云南恒源投资公司支付480.1787万股,清华公司支付274.8190万股。在上述对价安排执行完成后,公司将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全部获得上市流通。

2.流通A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序号	执行对价安排名称	执行对价安排前		本次执行对价安排		执行对价安排后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云南恒源投资有限公司	423,404.44	28.04	1,108,038.6	7,105,214.6	26.06	
2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3,623,241	12.78	480,178.7	3,143,062.3	11.07	
3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2,026,767.6	7.19	274,819.0	1,751,948.6	6.22	
合计		13,875,556	48.08	1,872,836.5	12,002,740.0	42.37	

三、股权分置改革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A股变更登记日为2007年3月5日;
2.A股对价执行日:2007年3月7日,本股股份不计入限售期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
四、证券简称变更事项
自2007年3月7日自公司A股解禁,全天交易,公司A股股票简称由“S 交科技”变更为“交大科技”,股票代码“600806”保持不变。
五、对价支付对象
自2007年3月5日15:00 A股市场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A股股东。

存货	10	其他应付款	81	97.7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21	预计负债	83	
其他流动资产	24	长期负债:	96	
流动资产合计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6	
		其他流动负债	90	
长期股权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00	530.15
长期股权投资	32	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106	
固定资产原价	39	其它长期负债	108	
减:累计折旧	40	长期应付款	110	--
固定资产净值	41	--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	递延税款借项	111	
固定资产净额	43	--	--	--
在建工程	45	所 有 者 权 益:		
固定资产清理	46	实收资本(股本)	115	2,000,000.00
无形资产	50	减:已归还投资	11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股本)净额	117	2,000,000.00
无形资产	51	资本公积	118	
其他长期资产	53	其中:法定公益金	12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60	--	--	--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递延税项: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122	1,983,513.33
递延税款借项	61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总 计	135	1,984,043.48
资 产 总 计	67	1,984,043.48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有关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月娥
2007年2月25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权益变动报告书中的内容已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由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务顾问主办人:陈磊 王伟利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李敬安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2月25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下列备查文件可在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查询。

- 1.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工商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
- 2.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名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
- 3.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关于此次股权竞买的决议。
- 4.法院判决书。
- 5.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6.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6年度审计报告。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海望春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北翟路1168号
上市公司名称	望春花	股票代码	600645
股票简称	望春花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天津开发区黄海路2号10号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开发区德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	增加/不变,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不变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的控制权	是/否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否	协议转让	否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否	间接方式转让	否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否	执行法院裁定	否
继承	否	赠与	否
其他	否	其他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	0%
本次发行前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68,000,000股	变动比例:	20.92%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承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内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否	是否属于《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行为	是/否
是否已披露《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内容	是/否	是否已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是/否
是否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是/否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否
是否聘请法律顾问	是/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否